**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卖场相关要求**

根据云南省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卖场的规定，对网上直采、在线询价、框架协议采购相关要求如下：

1. **网上直采**

（一）同一个采购项目申报表批复的采购计划为一个标段，必须按该标段货物一次性在一个商家店铺内下单采购，不能将同一标段内的货物拆分多次下单；

（二）严格按照采购计划批复的条目明细进行下单采购。

如申报产品明细为一条，数量为2台，下单时只能采购2台同型号产品，如需采购2台不同型号产品，申报时应填写成两条明细。

**二、在线询价**

在线询价除了按照网上直采的要求下单以外还应注意以下事项：

（一）发布竞价单时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厂家授权书、承诺、证明、背书等限制；不得提出供应商需在本地设立分支机构、本地服务机构、固定办公地点等优先本地服务等限制；采购信息严格按照发布框架填写，不得以“详见附件”代替相应填写；

（二）系统会根据供应商的响应情况，自动推荐满足实

质性响应要求，报价最低价的供应商成交，放弃采购结果时不得以品牌不符合为理由弃选；采购人应当在5个工作日内确定供货商，逾期系统将自动确认，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；

**三、框架协议**

（一）公务用车加油服务与保险服务，按车牌明细每年申报一次；

（二）公务用车维修保养在实际发生后再申报，对应具体车牌和实际发生次数进行申报；

（三）框架协议请在交易完成后20天内将成交公告、结算单打印，完成采购备案（明远楼141鲍老师）。

请各位老师严格按照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卖场的规定执行。

采购管理科

2023年9月20日